

智能制造基础件产业集群建设项目(一期) A1/A2 厂房、1#物流中心、1#试验检测中心工程总承包(EPC)空调工程专业分包 A1/A2 厂房标段及 1#物流中心标段、1#试验检测中心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0730-236022GZ0018)

项目所在地区: 贵州省, 贵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智能制造基础件产业集群建设项目(一期) A1/A2 厂房、1#物流中心、1#试验检测中心工程总承包(EPC)空调工程专业分包 A1/A2 厂房标段及 1#物流中心标段、1#试验检测中心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招标人为贵州航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七、其他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智能制造基础件产业集群建设项目(一期) A1/A2 厂房、1#物流中心、1#试验检测中心工程总承包(EPC)空调工程专业分包 A1/A2 厂房标段及 1#物流中心、1#试验检测中心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智能制造基础件产业集群建设项目(一期) A1/A2 厂房、1#物流中心、1#试验检测中心工程总承包(EPC)空调工程专业分包 A1/A2 厂房标段及 1#物流中心、1#试验检测中心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标段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一 级注册建造师,同时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标段 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二 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类),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标段 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具备有效的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类),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4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1、在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贵阳市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南环路 110 号瑞源大厦 8 楼) 现场购买或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我公司邮箱 1013006664@qq.com 进行购买, 并电话联系获取招标文件事宜。2、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标段, 电子版, 售后不退, 不接受个人汇款; 3、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① 提供有效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注: 以上资料提供一套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邮寄或现场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小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南环线 110 号瑞源大厦 8 楼开标大厅。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5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小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南环线 110 号瑞源大厦 8 楼开标大厅。

七、其他

1、因格式原因, 本目标段划分:

标段 1: A1/A2 厂房标段;

标段 2: 1#物流中心标段;

标段 3: 1#试验检测中心标段。

2、建设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陈亮村

3、工程规模：

标段 1：A1/A2 厂房，建筑面积约为 52559.15 平方米的空调工程；

标段 2：1#物流中心，建筑面积为 9664 平方米的空调工程；

标段 3：1#试验检测中心，建筑面积为 9750 平方米的空调工程。

4、计划工期：

标段 1：60 天

标段 2：60 天

标段 3：60 天

5、招标范围：

标段 1：详见空调工程相关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范围（工程量清单与施工图不一致时，以优化过并经建设单位确认过的施工图纸为准）。

标段 2：详见空调工程相关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范围（工程量清单与施工图不一致时，以优化过并经建设单位确认过的施工图纸为准）。

标段 3：详见空调工程相关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范围（工程量清单与施工图不一致时，以优化过并经建设单位确认过的施工图纸为准）。

6、工程质量要求：

标段 1：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及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技术要求，配合招标人完成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验收。

标段 2：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及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技术要求，配合招标人完成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验收。

标段 3：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及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技术要求，配合招标人完成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验收。

7、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8、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

9、由于格式原因，招标代理机构电话以此为准：0851-83890898（购买文件）、18084253860（业务）

10、由于格式原因，招标人信息如下：

标段 1：

招标人：贵州航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观山湖区毕节路 58 号联合广场 A 座 35-36 楼

